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SI CHUAN HUA XIN (GROUP) CPA (LLP)

地址:成都市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电话:(028) 85560449
传真:(028) 85560449
邮编:610041
电邮:schxzhb@hxcpa.com.cn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报告
川华信专(2021)第 0561 号

目录:

- 1、防伪标识
- 2、专项报告正文
- 3、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

防伪编号: 0282021070074186696
报告文号: 川华信专(2021)第0561号
委托单位: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被审单位名称: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 91511100085837984G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日期: 2021-07-27
报备时间: 2021-07-27 09:04
被审单位所在地: 四川乐山
签名注册会计师: 唐方模
凡波
何寿福



防伪二维码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日至7月20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8-85560449
传 真: 028-85560449
通讯地址: 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电子邮箱: schxzhb@hxcpa.com.cn
事务所网址: <http://www.hxcpa.com.cn>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编号仅证明该业务报告是由经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的法律主体是签字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如业务报告缺乏防伪封面或者防伪封面提供的信息无法正常查询, 请报告使用人谨慎使用。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电话: 028-85316767、028-85317676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scicpa.org.cn>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报告

川华信专（2021）第 0561 号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进行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报告仅供贵公司作为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二、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要求编制《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发表鉴证意见。

四、工作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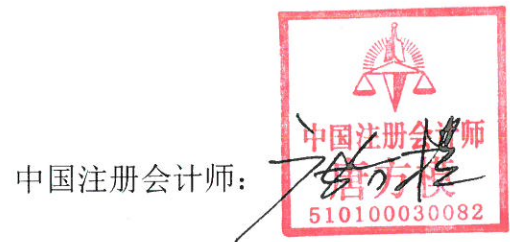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截止2021年7月20日《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

管要求》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

附件：《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件：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2021年3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47号《关于核准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0,373,488股新股。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新股数量为38,181,814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19,999,954.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9,433,962.26元（不含税，下同），律师费754,716.98元，会计师费330,188.68元、信息披露费1,179,245.28元、股份登记费36,020.58元以及材料制作费37,735.8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08,228,084.37元。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2021年6月28日，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投资者缴纳的出资额419,999,954.00元，扣除含税保荐承销费用10,000,000.00元之后的金额409,999,954.00元存入了公司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自贸区支行账号为020000415552的银行账户。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川华信验（2021）第0049号、川华信验（2021）第0050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投向承诺情况

根据《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80,000.00万元（含），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拟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宜宾巨星屏边种猪场项目	50,355.47	44,000.00
2	古蔺巨星石宝种猪场项目	21,103.75	18,000.00
3	古蔺巨星皇华种猪场项目	14,008.37	12,000.00
4	平塘巨星更打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18,105.59	15,000.00
5	雅安巨星三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21,359.33	18,000.00
6	德昌巨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192,075.84	173,000.00

合计	317,008.35	280,000.00
----	------------	------------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方式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2021年7月20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总额为20,341.87万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占投资总额比例（%）
宜宾巨星屏边种猪场项目	50,355.47	364.45	0.72
古蔺巨星石宝种猪场项目	21,103.75	2,431.67	11.52
古蔺巨星皇华种猪场项目	14,008.37	2,949.79	21.06
平塘巨星更打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18,105.59	303.17	1.67
雅安巨星三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21,359.33	373.49	1.75
德昌巨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192,075.84	13,919.30	7.25
合计	317,008.35	20,341.87	6.42

四、置换投资资金的实施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本公司预先投入自筹资金20,341.87万元，需要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金额为19,300.7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需置换资金
古蔺巨星石宝种猪场项目	2,431.67	2,431.67
古蔺巨星皇华种猪场项目	2,949.79	2,949.79
德昌巨星生猪繁育一体化项目	13,919.30	13,919.30
合计	19,300.76	19,300.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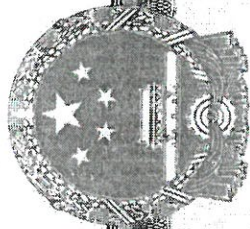
五、关于募投项目资金置换事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

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审核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500083391472Y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7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27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武林(委派代表:李武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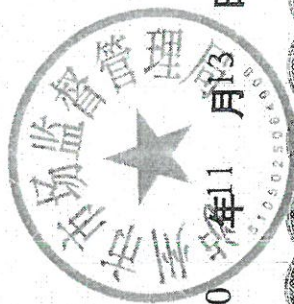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11月3日

证书序号: 000317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四川省财政厅

二〇一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武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3单元2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51010003

批准执业文号: 川财审批(2013) 3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11日





姓名 唐方楼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59-02-2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5025902201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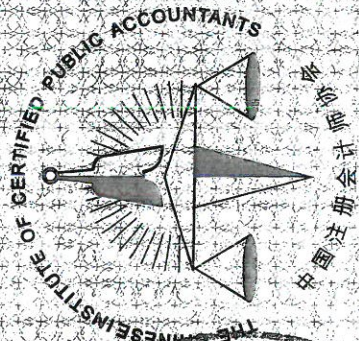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51010003008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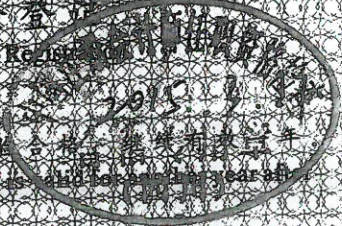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1998 年 5 月 8 日
Date of Issuance

05 年 12 月 31 日



姓名 柯希福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62-09-13
Working unit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Identity card No. 510221620913001



证书编号: 51010039066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年5月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合格
Annual Renewal Required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nd requires annual renewal.

2015年3月3日

日期



姓名: 凡波
 Full name: 男
 Sex: 1987-03-10
 Date of birth: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51060219870310261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510100053106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4 07 16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